

国融证券

关于浙江新天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国融证券作为浙江新天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 涉及重大未决诉讼仲裁	☐ 停产、破产清算等经营风险
☐ 重大债务违约等财务风险	☐ 重大亏损、损失或承担重大赔偿责任
☐ 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
☐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或处罚	
☐ 董事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等公司治理类风险	
☐ 董事长、实际控制人等无法履职或取得联系	
☒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其他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截至本风险提示公告披露日，浙江新天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天龙”、“公司”）存在如下诉讼，且均未及时披露，具体如下：

序号	网络公开时间	法院判决结果	涉案金额（万元）	占公司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	文号	备注
1	2019.1.11	-	59.50	2.73%	(2019)浙0522执459号	只能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金额，无法查询诉讼详细信息。
2	2019.4.19	-	75.99	3.49%	(2019)苏0281执2486号	只能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

						网查询金额,无法查询诉讼详细信息。
3	2019.12.28	冻结、划拨被执行人长兴县长生煤炭经营有限公司、浙江新天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长兴龙门物流有限公司、姚长生、姚斌、姚剑、严三民、严建民、严德民存款人民币 2727903.09 元或收入,或查封、扣押、拍卖、变卖其相当价值的财物。	272.79	12.51%	(2019)浙 0522 执 1556 号	-
4	2019.6.18	冻结、划拨被执行人浙江新天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款人民币 603350 元或收入,或查封、扣押、拍卖、变卖其相当价值的财物。申请执行为长兴县环境保护局	60.34	2.77%	(2019)浙 0522 执 451 号	-
5	2019.6.19	查封、扣押被申请人长兴新天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浙江新天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严建民、严德民、严三民名下价值 8970000 元的财产。申请人为上海翊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97.00	41.14%	(2019)浙 0522 财保 266 号	-
6	2019.6.20	一、解除浙江新天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侯成强于 2012 年 12 月 21 日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二、侯成强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将租赁房屋即长兴县房产返还给浙江新天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侯成强支付浙江新天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租金 636500 元,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付清,2018 年 11 月 20 日之后的租金,按合同约定每年 326000 元,计算至侯成强实际归还租赁房屋之日止。	63.65	2.92%	(2019)浙 0522 民初 564 号	-
7	2019.7.2	冻结被申请人浙江新天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严建民、严德民、严三民 1000 万元银行存款或查封、扣押相应价值的财产。申请人为李向群。	1000	45.86%	(2019)浙 0522 财保 396 号	-
8	2019.8.1	-	1099.03	50.40%	(2019)浙 0424 执 2169 号	只能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金额,无法查询诉讼详细信息。

9	2019.09.11	冻结被申请人浙江新天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银行存款人民币 6.1 万元或查封、扣押相应加之的财产。申请人为湖州新希尔润滑油有限公司。	6.10	0.28%	(2019)浙 0502 财保 224 号	-
10	2019.10.8	-	22.26	1.02%	(2019)浙 0522 执 3562 号	只能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金额,无法查询诉讼详细信息。
11	2019.10.10	-	905.50	41.53%	(2019)浙 05 执 142 号	只能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金额,无法查询诉讼详细信息。
12	2019.10.10	-	14.05	0.64%	(2019)浙 0522 执 3594 号	只能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金额,无法查询诉讼详细信息。
13	2019.10.10	-	32.52	1.49%	(2019)浙 0522 执 3841 号	只能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金额,无法查询诉讼详细信息。
14	2019.10.10	-	22.84	1.05%	(2019)浙 0522 执 3843 号	只能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金额,无法查询诉讼详细信息。
15	2019.10.16	冻结被申请人浙江新天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银行存款人民币 20.50 万元,或查封、扣押价值相当的财产。申请人为长兴北方轴承总汇。	20.50	0.94%	(2019)浙 0522 财保 587 号	-
16	2019.10.16	判决浙江新天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90	0.64%	(2019)	-

		向原告长兴智能纺织有限公司货款 13.90 万元。			浙 0522 民初 2646 号	
17	2019.10.16	冻结被申请人浙江新天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名下的银行存款人民币 27 万元或查封、扣押价值相当的其他财产。申请人为长兴清泉净水剂有限公司。	27	1.24%	(2019) 浙 0522 财保 509 号	-
18	2019.11.04	一、浙江新天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给付长兴县诚信中小企业科技担保有限公司代偿款 4773174.65 元、利息 217179.45 元（以 4773174.65 元为基数，按照月利率 15%暂计算至 2019 年 10 月 21 日），合计 4990354.10 元，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付清，2019 年 10 月 22 日以后的利息按代偿款 4773174.65 元的未付金额，月利率 15%计算至款项清偿之日止； 二、长兴县诚信中小企业科技担保有限公司有权对浙江新天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有的高效节能型拉幅定型机 LM799-300-8 型 1 台、高效节能型拉幅定塑机 LM-99-320-9 型 2 台、定型机废气净化设备 BL-F-8000 型 1 台及柴机 3 台折价或以拍卖、变卖所得价款优先受偿； 三、浙江富亿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严建民、刘春英、严德民、严三民、周晓东、蔡茶花对上述第一项给付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浙江富亿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严建民、刘春英、严德民、严三民、周晓东、蔡茶花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浙江新天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追偿。	499.04	22.89%	(2019) 浙 0522 民初 6414 号	-
19	2019.11.27	-	139.95	6.42%	(2019) 苏 0282 执 6467 号	只能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金额，无法查询诉讼详细信息。
20	2019.12.03	-	508.97	23.34%	(2019) 浙 0522	只能通过中国执行

					执 4259 号	信息公开网查询金额,无法查询诉讼详细信息。
21	2019. 12. 24	-	18. 53	0. 85%	(2019) 苏 0509 执 9215 号	只能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金额,无法查询诉讼详细信息。
22	2019. 12. 28	一、被执行人浙江新天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严建民、严德民、严三民在 (2019)浙 0522 执 1326 号执行通知书指定的期限内履行指定的义务。 二、拒不履行的,冻结、划拨被执行人浙江新天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严建民、严德民、严三民银行存款人民币 1962608 元,或扣留、提取其同等数额的收入,或查封、扣押、冻结、拍卖、变卖其同等价值的其他财产。	196. 26	9. 00%	(2019) 浙 0522 执 1326 号	-

数据来源: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裁判文书网等。

备注:长兴县农业发展担保有限公司、长兴县长生煤炭经营有限公司、浙江新天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案件于 2019 年 12 月 28 日有新的进展(案号:(2019)浙 0522 执 1556 号)。

2、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不能按照公司治理要求履行职责并规范运作,在面临重大诉讼、全部股权被冻结的情况下,公司不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此外,公司截至 2019 年 10 月 31 日未能披露《2019 年半年度报告》,根据相关规定,存在被全国股转公司终止挂牌的风险。

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诉讼的累计金额已超过挂牌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将使得公司生产经营资金流进一步趋紧,目前公司流动资金十分紧张,公司面临重大债务清偿风险,上述诉讼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未在规定时间内披露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将使公司被全国股转公司强制终止挂牌。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一）主办券商已履行对新天龙的持续督导义务，持续督促新天龙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持续关注新天龙的公司治理及经营风险。鉴于新天龙面临重大诉讼及债务风险，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主办券商持续跟进新天龙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及披露工作，并已多次充分提示公司相关责任人员有关定期报告的编制及披露义务。截至目前，公司仍无法披露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规定，新天龙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请关注上述事项及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记录。

国融证券

2020 年 1 月 6 日